##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终止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

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广东新南方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(简称"新南方医疗")提交的《关于商议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的函》,新南方医疗致函公司商议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并终止2021年6月17日双方签订的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有关规定,作为公司独立董事,我们认为,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,上述事项是基于市场环境、发行条件发生变化的现实考量,且相关程序完善,文件齐备,我们同意将《关于终止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,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该项议案。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终止公司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》之签字页)

徐 驰——

张富明——

郭华平——

2022 年 4 月 6 日